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1 年 2月 9日以书面和传真方式发出。会议于 2011 年 2月 15 日下午 3 时在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青年沟东路 5号天地大厦 600号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9人,实到董事 9人,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公司董事长王金华先生主持会议,全体董事经审议一致通过《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(详见附件)。

因王金华、田会、吴德政、宁宇、敬守廷、何敬德等六位董事属 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受益人,已回避表决,由其余三名独立董事进 行表决并一致同意该议案。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张玉川、彭苏萍、支晓 强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。

董事会同意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方案报国 务院国资委审批及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后,授权管理层按照国务

院国资委和中国证监会的审批意见对股权激励计划进行相应的修订 完善,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有关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该股权 激励的事宜,本公司董事会将按有关程序另行通知。

2008年3月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天 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因未提交公司股东 大会审议,故不再执行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 特此公告。

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2月15日

[此页无正文]

董事签字:						
		_				
		_				

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年 月 日